

投资崇明
共创共赢

全生态·高品质·国际化

崇明区产业政策汇编

COMPILATION OF INDUSTRIAL POLICIES OF CHONGMING DISTRICT

2023版

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联系地址 | 上海市崇明区崇明大道8188号商务中心2号楼10楼
- ☎ 联系电话 | 021 - 69695835

上海市崇明区投资促进办公室

- 📍 联系地址 | 上海市崇明区崇明大道8188号商务中心2号楼7楼
- ☎ 联系电话 | 021 - 39610712

中国·上海·崇明 China·Shanghai·Chongming



“2+3+N” 生态产业

以“五型经济”为引领，聚焦聚力重点产业，着力构建“2+3+N”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全面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和竞争力，努力走出一条好风景引来新经济的创新路。

“2+3+N” 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

“2”即重点聚焦代表世界级生态岛发展水平、参与国际竞争的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和海洋装备产业两个主导产业；“3”即围绕上海打造时尚高端的现代消费品产业目标，着力发展高品质旅游业、特色体育产业、健康服务业三个优势产业；“N”即抓住新基建和新经济的发展契机，主动培育若干个适应生态产业发展方向、在崇大有可为的新兴产业和创新业态。

国家生态文明名片
长江绿色发展标杆
人民幸福生活典范

产业专项政策

都市现代绿色农业	A 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	002
	B 壮大绿色特色产业 -----	002
	C 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 -----	004
先进制造业	A 搭建创新驱动平台 -----	006
	B 倡导绿色转型升级 -----	007
高品质旅游业	A 深化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 -----	008
商业	A 激活商业发展空间 -----	010
文化创意产业	A 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	011
科技创新产业	A 科技创新产业 -----	012
	B 打造创新策源地 -----	014
	C 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 -----	015
健康服务业	A 做大体育产业生态圈 -----	016
	B 推动健康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	017

配套扶持政策

用地保障	A 加强用地供应保障 -----	018
	B 落实用房保障 -----	019
金融保障	A 融资保障 -----	020
	B 支持企业上市 -----	020
人才保障	A 加强人才引进 -----	021
	B 加强人才培养 -----	022
	C 促进教育优质发展 -----	023
企业发展	A 助力企业发展 -----	024
一园一策	长兴海洋装备园区 -----	025
	崇明工业园区 -----	025
	富盛经济开发区 -----	025
	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	025
	崇明现代农业园区农产品加工区 --	025
崇明区产业政策目录	-----	026

目录 CONTENTS



启东

海门市 启东西

新海码头

明珠湖直升机场

明珠湖码头

明珠湖客运站

崇明站

城桥公务码头

南门港

危险品码头

新河港

崇明生态大道

陈海公路

堡镇港

陈家镇站

陈家镇客运站

陈家镇公务码头

东滩码头

车辆段(远期预留站)

裕安站

东滩站

宝山

长兴岛站

马家港

长兴岛客运站

圆沙社区站

长兴码头

长兴公务码头

横沙码头

横沙站

横沙直升机场

横沙公务码头

浦东新区

A 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耕地质量保护补贴

198
元/亩

水稻种植直补198元/亩

300
元/亩

冬季深耕作业补贴300元/亩

360
元/亩

绿肥种植补贴360元/亩

95%
投资额

对满足本区条件的农田建设项目最高补贴95%投资额。

蔬菜综合直补

1100
元/亩

绿叶菜核心生产基地最高1100元/亩

500
元/亩

蔬菜专业化生产基地最高500元/亩

1100
元/亩

连片规模化种植小菠菜、白扁豆、香酥芋、红皮土豆、山药等，最高1100元/亩

500
元/亩

连片规模化种植南瓜、青皮茄子等，最高500元/亩

秸秆综合利用

机械化还田补贴 **80元/亩**

← 秸秆综合利用 →

离田利用补贴 **300元/吨**

B 壮大绿色特色产业

绿色优质农产品

支持绿色、有机食品认证及到期续展，
全额补贴绿色、有机食品认证中的直接费用

对首次通过绿色(有机)食品认证的种植业主体奖补 **2万元/家**, 养殖业主体补贴 **10万元/家**。

特色种源农业

实施崇明特色蔬菜种源提升及规模化种植，最高补贴1100元/亩。

1100 元/亩

特色现代种养业

400
元/亩

对100%使用蟹苗良种的扣蟹生产基地，给予补贴400元/亩

1200
元/亩

对100%使用蟹苗良种的精养成蟹基地，给予补贴1200元/亩

400
元/头

对纳入白山羊产业范畴的合格断奶羔羊，给予补贴400元/头

360
元/头

对定点屠宰并统一品牌化销售的商品肉羊，给予补贴360元/头

现代花卉产业

100 万元

引进花卉新品种，每年最高奖励100万元。

100 万元

年销售额超过2000万元的线下综合性花卉交易市场，一次性奖励100万元。

100 万元

崇明花卉年销售额超过5000万元的渠道商，年度奖励100万元。

30 万元

开展特色花卉品种培育，最高补助30万元。

30 万元

自主研发花卉新品种，最高给予单个新品种30万元奖励。

20 万元

开展本地特色花卉种植，规模每提高20%，奖励20万元。

50 %

对集聚区内的花卉产业重点项目，最高补贴50%的项目总投资。

C 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

绿色生态循环农业

• 对列入国家、市、区级创建专项任务的种植主体施用肥料给予物化补贴。

400
元/亩

水稻、蔬菜等商品
有机肥补贴400元/亩

75
元/亩

水稻缓释肥
补贴75元/亩

35
元/亩

水稻BB肥
补贴35元/亩

• 对列入市、区级等绿色蔬菜基地创建专项任务的种植主体施用肥料及绿色防控技术给予物化补贴。

500
元/亩

施用生物菌肥、碳肥等
有机肥进行土壤改良
补贴500元/亩

300
元/亩

应用绿色防控技术
补贴300元/亩

240
元/亩

使用水溶肥
补贴240元/亩

区域公共品牌

300
万元

对开展崇明农产品
品牌宣传及推广的
运营主体，给予最
高300万元补贴。

100
万元

对举办或参加各级农
产品展示展销活动的
经营主体，给予最高
100万元补贴。

500
万元

对带动地产农产品年
销售额3亿元以上的
农贸市场服务主体，
给予500万元一次性
补贴。

农业配套定向扶持

400
元/亩

对纳入年度计划的杂交
水稻制种基地，给予
400元/亩补贴。

200
元/亩

对纳入年度计划的常规
水稻繁种基地，给予
200元/亩补贴。

农业服务升级

1000
万元

对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
最高补贴1000万元。

80%
补贴

针对列入都市现代农业
发展专项的项目，实施
最高80%的追加补贴。

70%
补贴

经批准组团学习国内外
农业先进科技和理念的
农业新型主体，给予
70%培训费补贴。

CHONG MING

A 搭建创新驱动平台

扩大产业集聚效应

对向产业园区集中并租赁园区标准厂房的工业企业，第一年免租金；第二、三年免除一半租金；第三年之后最高免除一半租金。

对入驻产业园区的市级协同创新创业项目，第一、二年免租金；第三年最高免除一半租金。

15
万元

对从乡镇向产业园区集中并拿地的工业企业，给予每亩15万元一次性扶持补贴。

30
万元

对搬迁至产业园区并原使用工业建设用地完成减量并腾退的企业，给予每亩30万元一次性奖励。

2000
万元

园区新引进落地的先进制造业项目，最高给予2000万元资金支持。

打造品牌影响力

认定为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最高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
认定为市级以上工业设计中心，最高给予50万元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
对获得市级以上奖项称号的工业企业，最高给予50万元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
对被首次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给予50万元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
对被首次认定为市级专精特新企业，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
对被首次认定为市级创新型中小企业，给予5万元一次性奖励。	5 万元

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10
万元

对首次纳入规模以上工业、规模以上服务业或限额以上商贸业的企业，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励。

15
万元

对规模以上工业、规模以上服务业或限额以上商贸业的企业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给予最高15万元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

对工业产值首次突破1亿元以上的先进制造业，给予最高20万元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

参与国内展览会给予展位费50%的补贴，每年最高20万元补贴。

B 倡导绿色转型升级

推动节能环保生产

100
万元

对节能量达到50吨标煤及以上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最高给予100万元奖励。

50
万元

对环保设备技术改造项目，按项目投资20%给予资金支持，最高50万元。

30
万元

对通过市级绿色工厂创建验收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30万元。

20
万元

对列入上海市节能新产品目录的生产型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

20
万元

对通过清洁生产审核验收的企业，最高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

5
万元

对能耗1000吨以上的企业开展能源审计，最高给予5万元补贴。

加大技术研发投入

300
万元

对投资300万元以上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给予最高300万元扶持。

300
万元

对认定为市高端智能装备专项的首台突破项目或示范应用项目，给予最高300万元配套。

300
万元

对市级以上授牌认可的协同创新产业载体和公共服务功能平台，给予最高300万元补贴。

100
万元

对上一年度、研发投入50万元以上、研发强度2.5%以上的企业，按梯度给予奖励，最高100万元。

100
万元

对获得市级协同创新发展专项产业扶持的项目，按实际扶持资金的50%予以配套，最高100万元。

A 深化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

提升旅游住宿水平

200
万元

新建四星级及以上酒店、饭店、宾馆、度假村，给予连续三年每年市场培育补贴最高200万元。

30
万元

新建五星级和四星级精品民宿，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30万元和20万元。

20
万元

新建并投入运营的五星级和四星级房车露营地，分别给予连续三年每年市场运营补贴20万元和10万元。

50%
补贴

对于超五星级标准或者客房数超过300个以上的大型宾馆酒店，在市场培育补贴的基础上，再增加50%的补贴。

扩大旅游品牌影响力

200
万元

新评定为国家3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给予连续三年每年市场培育补贴最高200万元。

100
万元

举办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大型活动，最高给予一次性补贴100万元。

30
万元

举办重大影响力活动，最高给予一次性补贴30万元。

20
万元

主要在崇取景拍摄的商业影视作品，最高给予一次性补贴20万元。

丰富旅游新业态项目

2000
万元

新落地重大主题乐园项目，最高给予一次性补贴2000万元。

10
万元

经认定的新型旅游业态项目，最高给予一次性补贴10万元。

提升配套设施服务

30
万元

评定为国家3A级、2A级的旅游厕所，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30万元、20万元。

10
万元

经认定的乡村旅游服务综合体，给予连续三年每年市场培育补贴10万元。

10
万元

经认定的特色文化场馆，给予连续三年每年运营补贴10万元。

10
万元

对建成并验收的数字景区给予一次性补贴10万元。

2
万元

对建成并验收的数字酒店给予一次性补贴2万元。

CHONG MING

A 激活商业发展空间

培育优质经营主体

100
万元

新开业且平稳运营满一年、店铺开业率达70%以上的大型商业综合体，最高给予100万元开业奖励。

50
万元

对中国首店、上海首店的引领性国际、本土品牌直营店入驻崇明区，最高给予50万元奖励。

20
万元

新引进国家级、市级“老字号”称号的商业运营主体，给予最高20万元奖励。

支持特色商业街区建设

100
万元

提升改造镇区核心商业街区，最高给予100万元奖励。

30
万元

现有商业市场主体转型提升，最高奖励30万元。

30
万元

创建国家级、市级商业特色街区，最高给予30万元奖励。

5
万元

承租并改建商业主街区配套停车场设施达到20个及以上标准机动车停车位，给予一次性奖励5万元。

支持商业环境建设

20
万元

获得“夜上海特色消费示范区”“夜上海特色商业培育试点”等称号，最高给予20万元奖励。

15
万元

列入市级重大活动名单的主体，每次活动给予奖励3万元，全年最高15万元。

5
万元

列入区级活动名单的主体，每次活动给予奖励1万元，全年最高5万元。

推进生态市集建设

500
万元

对被评定为一星级的生态市集，按照投资总额25%，给予最高500万元的项目建设经费支持。

1000
万元

对被评定为二星级的生态市集，按照投资总额25%，给予最高1000万元的项目建设经费支持。

2000
万元

对被评定为三星级的生态市集，按照投资总额25%，给予最高2000万元的项目建设经费支持。

A 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支持产业载体建设

50
万元

获得国家级文创园区认定，给予一次性奖励50万元。

30
万元

获得市级文创（示范）园区认定，给予一次性奖励30万元。

20
万元

获得市级文创示范楼宇、示范空间授牌，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

20
万元

获得区级文创园区认定，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

推动产业项目落地

100
万元

认定为区级独立支持项目，单个项目最高扶持资金100万元。

2
万元

入选“上海设计100+”的作品，给予一次性奖励2万元。

支持文创市场建设

300
万元

对新建或改建的影视基地建设项目，最高给予300万元的扶持资金。

300
万元

对新引进的电竞行业相关企业或平台，最高给予300万元的一次性扶持资金。

60
万元

对正常对外开放经营1年以上的国家级影响力工作室，给予为期2年共60万元资金扶持。

50
万元

对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专业机构（企业），最高给予50万元资金扶持。

10
万元

参加市级及以上专业展览展会，最高给予10万元资金支持。

CHONG MING



优化创业环境

100 国家级 万元 **50** 市级 万元 **15** 区级 万元 **35** 运营1年 万元

新认定或备案的国家级创新载体给予100万元资助、市级创新载体给予50万元资助、区级创新载体给予15万元资助,实际运营满1年后再给予一次性最高35万元建设费。

1 m² 元/天

对认定或备案为区级以上创新载体给予房租补贴。

30 万元

支持创新载体举办创新创业活动,每年最高给予30万元补贴。

5 万元

对认定或备案为区级以上创新载体内的项目,给予5万元创业辅导奖励。

A 整合要素资源

集聚科技资源

500 万元

建设市级及以上技术平台,给予最高500万元资助。

100 万元

认定为区级及以上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或产业集群,给予最高100万元资助。

30 万元

评为“上海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给予最高30万元的项目资助。

20 万元

评为“崇明区院士专家工作站”,给予最高20万元的项目资助。



B 打造创新策源地

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100
万元

在崇建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最高给予100万元平台建设支持费用。

20
万元

在崇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给予最高20万元资助。

10
万元

将自有的仪器设备设施加盟到上海市公共研发服务平台，每年最高给予10万元资助。

10
万元

使用上海公共研发服务平台提供的科学仪器设施和研发服务，每年最高给予10万元资助。

促进科技企业创新发展

150
万元

评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可获得最高150万元资金支持。

50
万元

获得国家级和市级科技进步奖的企业，最高给予50万元的奖励。

1:1
配套

获得市级科技创新资金支持的企业，给予上海市科技创新资金扶持金额的1:1的配套资助。

5
万元

首次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给予5万元资助。



长兴岛海洋科技港



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C 推进数字化转型

提升改造传统产业

获得市级两化融合或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的企业，最高给予**30万元**资金扶持。

应用“互联网+”和“生态+”等模式开展数字平台建设，每年最高给予**50万元**资金支持。

扩充数字应用场景

50
万元

对应用数字技术在崇明实施的企业，给予最高50万元的“数字崇明”项目。

50
万元

列入市级试点的“数字崇明”载体建设的企业，最高给予50万元资助。

1:1
资助

列入上海市数字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按市级项目资金的金额给予1:1的配套资助。

A 做大体育产业生态圈

扶持体育设施建设与开放

500
万元

围绕长江运动带新建、改建室内外体育设施，最高给予500万元扶持。

200
万元

新建、改建室内外体育设施，最高给予200万元扶持。

30
万元

向市民公益性开放的、正常经营满两年的社会体育设施，每年最高给予30万元扶持。

扶持体育产业项目发展

获评国家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示范单位、示范项目称号，最高给予奖励**50万元**。

获评中国体育旅游精品项目和市体育旅游休闲基地，最高给予奖励**30万元**。



扶持重大体育赛事举办

10
万元

在崇举办足球、自行车、路跑、水上、马术等户外体育赛事活动（上海城市业余联赛等级及以上），最高补贴10万元。

300
万元

在崇举办国际级且具有城市影响力的体育赛事活动，给予最高300万元扶持。

崇明区体育队伍或运动员在奥运会、亚运会和市运动会取得荣誉的，按市有关文件奖励相关体育企业、机构。

B 推动健康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建设健康医疗服务业集聚区

- 鼓励发展一批高水平、国际化、特色化的**社会办综合性医疗中心**。
- 投资建立**品牌化专科医疗集团**。
- 支持发展高水平、国际化、集团化的**安宁疗护**等第三方专业机构。
- 鼓励社会办医疗机构参加**医疗联合体建设**。
- 鼓励发展康复护理、母婴照料和残疾人康复护理等**专业健康服务机构**。
- 培育和引进**健康体检机构和品牌**。

推动中医药服务高质量发展

- 促进有实力的社会办**中医诊所和门诊部**（中医馆、国医堂）等机构做大做强。
- 打造中医药文化氛围浓郁的**中医药服务区域**。
- 建设度假养生、食疗养生和健康文化等多种服务体系，发展**中医药国际教育服务**。
- 深耕**庙镇藏红花品牌**，做强**三星镇苦草产业**，培育**绿华镇铁皮石斛种植基地**。

打造国际健康旅游目的地

- 建设和发展一批现代化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加快**陈家镇东滩自行车小镇、西沙·明珠湖旅居康养小镇**建设。
- 加强健康旅游推介平台建设，支持举办**国际健康旅游博览会和高峰论坛**，支持中医养生保健体验式服务融入特色商业街、文化圈等主题项目建设。

推进健康服务业平台和项目建设

- 建立重大健康服务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和协调推进机制。
- 建设世界级集约、高效的**临床医学定群研究基地**。
- 培育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健康科技创新型企业和转化产品**。
- 推动一批**健康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化项目**落地。

A 加强用地供应保障

优化产业用地准入方式

带产业项目供地

产业项目类工业用地、研发用地及经区政府认定的园区平台、领军企业可采用“带产业项目”挂牌方式。

公开招拍挂供地

标准厂房类工业用地、通用类研发用地采用公开招拍挂。

先租后让供地

鼓励实行产业用地“租让结合，先租后让”的供应方式，出让价款可扣除租赁费用。

优化产业用地审批制度

减免费用

对新出让工业用地上的产业类项目，减免工程勘察费用及工程监理费用。

加强监管

经过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设计单位书面承诺，可取消施工图审查环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存量用地改造

支持存量物业合理改建成为文化创意载体空间的，给予固投10%的资金扶持，最高200万元。

200 万元



梧桐园标准厂房项目



上海交通大学海洋装备研究中心



崇明工业园区

B 落实用房保障

房租补贴

对向产业园区集中并租赁园区标准厂房的工业企业，第一年免租金；第二、三年免除一半租金；第三年之后最高免除一半租金。

对入驻产业园区的市级协同创新创业项目，第一、二年免租金；第三年最高免除一半租金。

区级以上创新载体的办公用房按每天每平方米1元的补贴标准、给予期限为3年的租金补贴，补贴面积不超过500平方米。

减量化腾退补贴

15 万元

对从乡镇向产业园区集中并拿地的工业企业，给予每亩15万元一次性扶持补贴。

30 万元

对搬迁至产业园区并原使用工业建设用地完成减量并腾退的企业，给予每亩30万元一次性奖励。

A 融资补贴



B 支持企业上市

推动“鸿鹄计划”培育工程

建立拟上市企业发展动态跟踪制度，有序推进拟上市企业在境内公开市场上市。



A 加强人才引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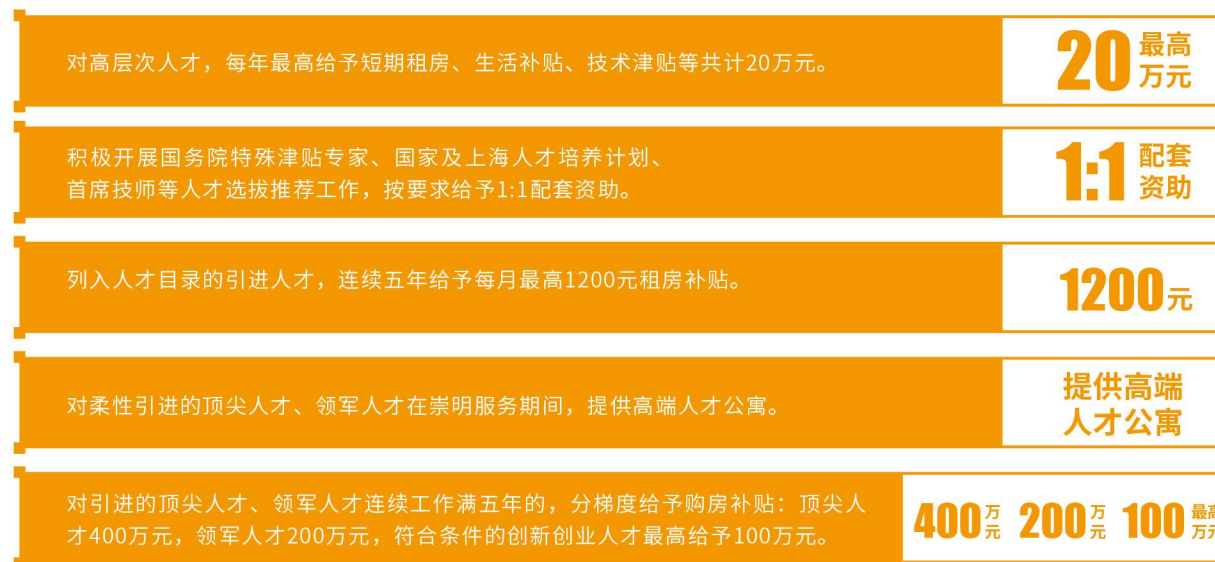
引进卓越人才



鼓励人才回乡



落实人才保障



B 加强人才引进

支持创新创业



在长兴等重点地区设立留学人员创业园，对入园创业的留学人员，给予一次性创业扶持资金5万元。

对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在崇实施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分三个阶段最高给予60万元创新项目补贴或100万元创业项目补贴。

鼓励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各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项目或课题，最高资助20万元。

支持创新创业



建设人才平台



C 促进教育优质发展

引进专家学者



对柔性引进的崇明教育事业发展特聘专家，给予津贴最高每年50万元。

对柔性引进“名校+新校”的校园长，给予津贴最高每年15.6万元，享受国务院津贴的最高19.2万元。

对柔性引进的教育改革和发展指导（实践）专家，给予津贴最高每年15.6万元，享受国务院津贴的最高19.2万元。

对来崇任教的上海市中青年课堂评优一等奖获奖教师，连续工作满5年，一次性给予20万奖励。

引进名师工作室



对柔性引进的名师工作室主持人，给予津贴最高每年6万元。

获得“国家基础教育科研成果奖”的名师工作室主持人，一等奖奖励50万元，二等奖奖励30万元，三等奖奖励20万元。



A 助力企业发展

交通物流补贴

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上一年路桥、轮渡费给予一定扶持。

12 最高 万元	8 最高 万元	5 最高 万元	3 最高 万元
工业产值超过3亿元，给予最高12万元扶持。	工业产值在1亿元至3亿元，给予最高8万元扶持。	工业产值在5000万元至1亿元，给予最高5万元扶持。	工业产值在5000万元以内，给予最高3万元扶持。

增强综合竞争力



崇明区区长质量奖

对质量管理水平卓越、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品牌知名度高、创新性和示范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处于本区和全市同行业内领先地位的组织，颁发奖牌、证书和奖金50万元。



崇明区质量金奖

对质量管理水平优秀、自主创新能力强、品牌知名度较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处于本区同行业内领先地位的组织或在质量管理、品牌建设等方面取得突出创新成果的组织，颁发奖牌、证书和奖金10万元。

A 一园一策

长兴海洋装备园区



围绕海洋装备产业、智能制造、绿色低碳高端装备、总部研发、环保科技等，打造海洋科技研发引领板块、绿能智造集聚板块、创新协同融合板块、中小企业创新孵化板块四大发展板块。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江南大道1333号
联系电话：021-33803380

崇明工业园区



围绕汽车零部件、研发总部经济和产城融合业态，推进高铁小镇建设，智慧农业机械研发制造，谋划符合发展导向的新业态新经济，构建产城融合高品质发展集群。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西门路799号
联系电话：021-69625816

富盛经济开发区



围绕智能制造、船舶配套、环保科技，目标成为崇明本岛先进制造业向园区集中的主承载区，金融服务、文化体育等领域新兴产业集聚区。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开河路876号
联系电话：021-59681104

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围绕数字产业、5G应用、科技研发、文化创意产业，目标打造崇明5G生态创新创业园，崇明世界级生态岛人才服务园及数字产业特色园区。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层海路888号A座
联系电话：021-59430000

崇明现代农业园区农产品加工区



围绕绿色农产品深加工、畜禽冷鲜肉类加工、精品米酒酿制及果蔬深加工，目标打造特色有机农副产品深加工基地及“中央厨房”项目，成为集特色农产品生产、精深加工、休闲观光等功能为一体的生态化、科技型农业园区。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北七泾绿耕路2号
联系电话：021-61441006

崇明区产业政策目录

序号	领域	政策文件	文号	联系单位	电话
1	农业	关于印发崇明区加快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政策意见的通知	沪崇农规〔2022〕3号	上海市崇明区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021-59623149
2		关于印发崇明区绿色农业农村发展项目管理的通知	沪崇农发〔2022〕38号	上海市崇明区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021-59623149
3		上海市崇明区支持现代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试行)	沪崇农发规〔2021〕158号	上海市崇明区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021-59623149
4	制造业	崇明区促进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意见	沪崇经规〔2021〕7号	上海市崇明区经济委员会	021-59621577
5		关于更大力度支持实体经济提质增效的实施办法	沪崇经规〔2023〕1号	上海市崇明区经济委员会	021-59621577
6	商业	关于崇明区促进商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沪崇经规〔2021〕6号	上海市崇明区经济委员会	021-59621577
7	科技创新	推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科技创新实施办法	沪崇科规〔2021〕2号	上海市崇明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021-69696006
8	旅游业	关于促进崇明生态新文旅产业发展的扶持奖励办法	沪崇文旅〔2021〕100号	上海市崇明区文化和旅游局	021-69611471
9	体育产业	关于促进崇明体育产业发展的扶持奖励办法	文沪崇体规〔2022〕1号号	上海市崇明区体育局	021-59619215
10	文创产业	崇明区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扶持办法(试行)	沪崇生态产业办规〔2021〕1号	上海市崇明区投资促办公室	021-39610712
11	企业培育	崇明区优化招商安商稳商环境若干举措	崇招商办〔2021〕221号	上海市崇明区投资促办公室	021-39610712
12		关于继续实施《崇明区鼓励中小企业上市挂牌实施办法》的通知	沪崇财规〔2022〕1号	上海市崇明区财政局	021-69613705
13		崇明区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	沪崇府规〔2022〕6号	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管局	021-69615776
14	人才保障	崇明区关于促进世界级生态岛建设人才发展的若干意见	崇委办〔2022〕1号	上海市崇明区人社局	021-69615776

政策查询网址

<https://www.shcm.gov.cn/goverList.html?categorynum=014>



上海崇明二维码

投资崇明 共创共赢

全生态·高品质·国际化

